

证券代码：831399

证券简称：ST 参仙源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碧水庄园综合楼三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于成波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8,326,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51%。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在任的其他四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职期限三年，已于2023年6月28日到期，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提名，选举于成波、李开伟、李殿文、张伟、燕忠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即自2023年11月30日至2026年11月29日。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98,326,8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职期限三年，已于2023年6月28日到期，根据公司监事会的提名，选举魏屹挺、邢超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于永湖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即自2023年11月30日至2026年11月29日。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98,326,8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大策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蒋诤、刘军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于成波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开伟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殿文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伟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燕忠凤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魏屹挺	监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邢超	监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吴文莉	董事	离职	2023 年 11 月	2023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30 日	临时股东大会	
--	--	--	------	--------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